

证券代码：605008 证券简称：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：2025-005

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选公司副董事长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月15日，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选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目标，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能力和水平，优化公司治理，董事会同意增选张亭全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本次增选完成后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共两名副董事长，分别为张亭全先生和傅建立先生。

张亭全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要求，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。

张亭全先生简历情况，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月16日